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26,500万元(人民币,下同)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 现金管理期限: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2022年1月10日至2022年5月10日,期限120天)、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5月16日,期限129天)。

一、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2021年8月2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56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9,56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2.68万元。

2、2021年8月2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45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9,45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98.13万元。

3、2021年8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9.72万元。

4、2021年10月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9.72万元。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560	2021/09/01	2021/12/01	3.00%	9,560	32.68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450	2021/09/01	2021/12/01	3.00%	9,450	98.1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5,000	2021/09/30	2021/12/30	3.25%	5,000	49.6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00	2021/10/11	2021/12/30	3.00%	6,000	39.72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统筹平衡公司投融资及日常流动资金,避免资金暂时闲置,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收益,根据《公司章程》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正常实施,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	金额(万元)	期限(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560	120	3.00%	9,56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5,000	129	3.25%	5,0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00	129	3.00%	6,000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	金额(万元)	期限(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5,000	129	3.25%	5,0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1,000	129	3.00%	11,0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00	129	3.00%	6,000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在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560	2022/01/10	2022/05/10	3.00%	9,560	32.6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01/07	2022/05/16	3.25%	5,000	49.6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入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值进行估值。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使用。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计划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均系A股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总资产	199,222,222	199,222,222	199,222,222	199,222,222
净资产	49,222,222	49,222,222	49,222,222	49,22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744,444	149,744,444	149,744,444	149,744,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22,222	8,222,222	8,222,222	8,22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22,222	12,222,222	12,222,222	12,222,222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0,640.17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6,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5月19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投资总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1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9,560	2022/01/10	2022/05/10	3.00%	9,560	32.68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5,000	2022/01/07	2022/05/16	3.25%	5,000	49.64
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2,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2,000	15.89
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11,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11,000	39.72
5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5,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5,000	39.72
9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9,560	2022/01/10	2022/05/10	3.00%	9,560	32.68
1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9,560	2022/01/10	2022/05/10	3.00%	9,560	32.68
1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5,000	2022/01/07	2022/05/16	3.25%	5,000	49.64
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1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11,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11,000	39.72
14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9天(黄金挂钩类)	6,000	2022/01/11	2022/05/16	3.00%	6,000	39.72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13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自愿放弃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故需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权数量进行调整,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公司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的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9月27日至2021年9月27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通过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中共有616名激励对象(包括因离职、自愿放弃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的部分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经公司核查及与前述核查对象确认,616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均未违反本激励计划的任何信息,该等交易行为系其根据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做出的自行判断,不存在获取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其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综上所述,自查,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在本激励计划筹划、讨论过程中均采取了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本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02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1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召开时间为:2022年1月7日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3,158,881股,其中同意票231,925,38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10%;反对票7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71%;弃权票470,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9%。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参加该议案表决的中小投资者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0,232,836股,同意票38,999,3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341%;反对票76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57%;弃权票47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02%。

关联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裕高(中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李运涛律师和廖敏敏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署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证券代码:6002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编号:2022-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6亿元至-11.4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亏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6亿元至-11.4亿元。

2、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6亿元至-15.4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亏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13亿元。

(二)每股收益:0.47元。

五、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在2021年社会用电量快速增长、大宗商品持续紧张平衡、价格节节攀升的严峻形势下,公司承担社会责任,坚决扛起电力保供责任和保供任务,做到应发尽发、满发稳发,极大缓解了电力供应紧张形势,但由于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燃料成本大幅增加,归母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导致2021年度出现预亏。

六、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应说明事项

以上每股收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2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编号:2022-003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崔丽丽的书面辞职报告,崔丽丽因工作调动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员工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刘为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ST博信 公告编号:2022-001

##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西平机械有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